

南宫市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南宫市各级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和省、邢台市工作安排，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政策宣传解读、基层政务公开、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等各项重点任务，不断提高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质效，为建设现代化经济强市、美丽南宫发挥应有作用。

（一）加强主动公开。2023 年，南宫市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政务新媒体等多种渠道，围绕各类规划、扩大有效投资、减税降费、稳就业、促民生等重点领域，持续公开了大量政府信息。全年通过政府网站发布各类政务信息 5326 条，通过本级政务新媒体发布决策部署、政策措施 230 条，通过政务服务大厅政务公开专区公开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政策性文件 67 件，专栏公开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复文 173 件。运用图表图解、H5 等方式解读政府工作报告、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等重大政策 14 项，增强政策的可读性、实效性。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要求，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规范性流程，严格规范制作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等文本，依托政府网站开设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在线提交渠道，实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网页提交，线上流转，为企业、群众提供了更加便捷、高效的信息公开申请服务，全年新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25 件，全部在规定的时限内，按照申请人要求的形式回复并提供相关政府信息。

（三）严格政府信息管理。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规范市政府文件信息公开审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将公文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审查嵌入发文流程，在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设置了“规范性文件”专栏，督促市政府政策性文件及时公开发布，动态更新行政规范性文件有效性标注。2023 年我市制发规范性文件 4 件，废止 5 件，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20 件。

（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在政府网站首页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栏目，严格按照国办要求进行版面及栏目设置，信息发布内容全面、及时准确。积极做好政府网站内容保障，健全完善政府网站读网检查机制，重点检查网站栏目更新、IPV6 支持度等。对全市开设的 43 个政务新媒体账号进行 7*24 监测管理，搭建起“整体协同、响应迅速”的新媒体矩阵，全面提升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五）强化监督保障。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协调联动机制，严格落实《河北省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河北省政务公开工作社会评议办法》、《河北省政务公开工作责任追究办法》等要求，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指标体系，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充分激发各单位提高政务公开水平的内生动力。坚持并完善“日提醒、周反馈、月通报、年考核”工作机制，2023年，举办邢台市政务公开业务专题培训交流会1次，并邀请省、邢台市政务公开系统领导在邢台市政务公开业务知识培训班上授课，进一步提升了政务公开工作者业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5	2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274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7224		
行政强制	113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959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5	0	0	0	3	0	3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1	0	0	0	3	0	14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5	0	0	0	0	15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4	0	0	0	0	4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3	0	0	0	3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2	0	3	0	3	0	3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1	1	2	0	0	0	2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南官市各级各部门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但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部分单位政务公开工作队伍力量不足，基层工作人员业务知识水平有待提高。二是政务公开助企惠民的实际成效需进一步落实。三是政策解读质量还需进一步提升，解读形式较为单一，且解读内容不够深入，缺少对政策要点的实质性解读。

下一步，我市将持续深化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一是强化队伍建设，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培训学习，进一步深化细化相关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和工作能力。二是提升服务质效。充分发挥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平台建设助企惠民的作用，进一步丰富公开内容、拓展公开渠道、提升公开质量，让企业和人民群众充分享受到公开果实。三是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加强和改进政策发布解读回应工作，更加注重对政策的实质性解读，运用现场直播、网络互动、报刊点评等多种方式深入解读政策措施。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和《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2023 年南官市未收取信息处理费。